

延边州建筑业协会第六届 会员大会议程

- 1、请延边州委社会工作部领导宣读批准文件；
- 2、审议第五届理事会作工作报告；向第五届理事会田奎相会长颁发感谢牌（延边州住建局领导）
- 3、审议第五届理事会作财务工作报告；
- 4、通过《延边州建筑业协会选举工作办法》；
- 5、通过《延边州建筑业协会章程》（修订稿）；
- 6、宣读新一届会长、常务副会长、副会长、秘书长、监事长候选人名单；
- 7、以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新一届理事会、监事会负责人和秘书长，并宣布选举结果；
- 8、新任会长作表态发言；
- 9、领导发言；